

教育部體育署114學年度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 經費暨申請說明會



系統建置個資蒐集同意說明

教育部體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約用運動防護人員巡迴服務計畫 運動防護紀錄個資聲明書

一、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

教育部體育署為記錄「補助各級學校約用運動防護員巡迴服務計畫」內各校基層運動選手傷害防護資料，建置運動防護紀錄系統需蒐集學生個人資料。

二、蒐集個人資料之類別

包含姓名、身分證字號、學號、出生日期(西元年/月/日)、所屬學校、運動項目、性別、血型、手機、地址、所屬區域輔導中心、緊急聯絡人姓名、緊急連絡人手機、緊急連絡人關係。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與方式

本辦公室於蒐集目的之期間或因執行業務所需保存期間內，得合理利用學生的個人資料，利用地區不限。

本辦公室使用個人資料於蒐集目的宣告之各項業務執行，包括因業務執行所必須之各項聯繫與通知。

本辦公室紀錄學生傷害防護情形，提供學生本身教練及防護員查詢，並提供各項運動傷害統計分析，提供傷害防護研究所需。

四、個人資料之提供

學生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若拒絕提供個人資料，本辦公室將無法提供防護紀錄系統使用。

請依各項服務需求提供學生本人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若學生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向本辦公室申請更正。

若提供錯誤、過時、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而損及相關權益，本辦公室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五、個人資料之保密

本辦公室將善盡個人資料保護之責。如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辦公室將於查明後以電話、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各校。

六、當事人就個人資料得行使之權利

學生可依個資法第三條規定，就本辦公室保有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

- 請求查詢傷害紀錄。
- 請求製給複製本。
- 請求補充或更正。
-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惟因本辦公室執行業務所必須者，本辦公室得不依請求為之。

若欲執行上述權利，或有任何建議指教，請與本辦公室連繫。

個資使用同意書

本人_____同意教育部體育署校園運動防護提升計畫辦公室蒐集本人個人基本資料及運動傷害防治之各項資料做為本單位及體育署之統計報告及學術單位研究之用途。

此致 教育部體育署校園運動防護提升計畫辦公室

本人特此簽名同意：

法定代理人簽名：_____

立同意書時間：_____年 月 日

註：

- (1)父母為其未成年子女之法定代理人，同意書應由父母任一方簽署並負擔義務。
- (2)未成年人無父母，或父母均不能行使，負擔對於未成年子女之權利義務時，由取得監護權之監護人同意之，並檢附證明文件。

**個資同意書完成後以紙本寄送至本計畫辦公室
地址：807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100號**

- ◆ 運動防護紀錄系統需要匯入學生資料，或是尚未開通學校帳號的學校，請先至「校園運動防護資訊網」下載檔案
- ◆ 檔案：「學生資料蒐集格式」、「個資使用同意書」

輔導中心配合部分

◆ 各區輔導中心定期將完成接受性平教育課程之防護人員名單，依指定表單格式提供給計畫辦公室，再由計畫辦公室建檔於系統中。

性平課程訓練			第一場			第二場(場次可自行增加)			備註：如離職 請填離職日期
縣市	學校	防護員	課程日期(年/月/日)	課程名稱/講師	時數(小時)	課程日期(年/月/日)	課程名稱/講師	時數(小時)	

運動防護室檢核表

運動防護室檢核表						
		112 年 12 月 25 日 修訂版				
校名		查核日期 年 月 日				
項次	應 注 意 要 點	檢 核 結 果			其他	前一年度檢核情形
		符合	不符合	非必要		
1	明確設有防護室牌子及位置					
2	防護室出入口通道通暢					
3	防護室通風與濕度良好					
4	防護室採光良好					
5	防護室環境整潔乾淨					
6	防護室張貼緊急應變流程					
7	張貼防護室規範					
8	張貼有關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及檢舉通報流程之文宣海報					
9	張貼運動防護衛教單張(如:伸展等)					
10	防護儀器置於固定明確位置					
11	設有水療區					
12	水療區之排水配管系統(設有防止水溢出地面)					
13	水療區之插頭配置(建議距離地面 1.2-1.5 公尺或以避免水花噴濺為原則)及需配有漏電斷路器					
14	設有運動訓練區					
15	安裝製冰機					
16	有良好的遮蔽(固定式或移動式拉簾、遮簾)，且須避免完全封閉之環境					
17	設有貼紮區					
18	貼紮耗材集中放置與管理					
19	外傷急救耗材集中放置與管理					
20	設有行政區(或辦公區)					
21	設有儲藏區(足夠置物架、獨立門鎖)					
22	設有洗手台(或近洗手台)					
23	備有攜帶式折疊按摩床					
24	備有頭圈及長背板					
25	防護室設備列於財產清單，貼有財產標籤及財產編號					
26	已購置之資本門品項，有於申請管理系統「財產清單」中完成建檔					

◆ 112年12月25日修訂：
檢核結果增加「**非必要**」欄位

◆ 第8項：張貼有關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及檢舉通報流程之文宣海報。
(性平文宣海報可洽各校輔導室索取)

◆ 第26項：已購置之資本門品項，有於申請管理系統「財產清單」中完成建檔。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服務計畫

計畫申請資格及作業期程

一、學校具備下列條件之一者，得申請進用運動防護人員之補助：



非個人成績
前三名

(一)設有體育班。

(二)申請前最近二(113、112)年度，獲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各競賽種類錦標獎前三名。

(三)申請前最近二(112、111)學年度，獲教育部學生運動聯賽最優級組下列名次：

1.排球、女壘、足球：前三名。

2.籃球、棒球：前六名。

(四)申請前最近二學年度，獲經教育部核定為升學指定盃賽之全國橄欖球錦標賽前三名。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服務計畫

計畫申請資格及作業期程

二、其他：已獲補助學校，連續二學年未進用運動防護人員者，**第三學年度起不得再**申請補助。

三、應檢具學年度進用運動防護人員計畫，向本署提出。申請及審核時程，規定如下：

(一)**114年3月1日起至3月15日止，於「運動防護計畫申請系統申請」**。

(二)114年5月30日前完成審查，並於114年6月30日前，由本署核定。

計畫補助項目及額度

一、學校申請補助總額，**以新臺幣（下同）一百萬元為限**；其補助經費，分類如下：

(一)人事費：補助總額，以五十萬元為原則。

(二)經常門及資本門：補助總額，以五十萬元為限。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服務計畫

計畫補助項目及額度

二、經費補助額度：

申請補助額度，得視本署預算編列及支用情形予以補助；其補助比率**原則**如下：

(一)地方政府所屬學校：

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九條規定，按地方政府財力級次，給予不同補助比率，且最高補助比率不得超過百分之九十；補助地方政府經費比率，規定如附件一、附件二；其餘經費，由地方政府自籌。

(二)教育部主管之私立學校：最高不超過百分之九十為限。

(三)國立學校：得全額或部分補助。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服務計畫

計畫補助項目及額度

三、經常門及資本門：

(一)資本門購置之財物，應列入學校財產清冊，並應列有財產編號及貼有財產標籤，同時標示存置地點，經各區域輔導中心訪視確認資本門設備項目已達基本需求者，才得以全數編列經常門。

(二)若有需汰舊換新或增購之資本門設備，請於申請系統之設備費選取「其它」項並說明清楚（例如：購置年及使用年限，增購理由等說明）。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服務計畫

汰舊換新或增購之資本門設備

範例



申請設備費細目表					
設備名稱	單價	數量	單位	金額	說明
其他	15000	2	臺	30000	防護室操作床及貼紮台老舊不堪使用，且已超過使用年限，故汰舊換新。
設備費小計：NT\$ 30,000元					



申請設備費細目表					
設備名稱	單價	數量	單位	金額	說明
操作床或貼紮台	15000	2	臺	30000	傷害處理及貼紮使用床。
設備費小計：NT\$30,000元					
0 增購操作床或貼紮台未選其他及敘明理由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服務計畫

修繕資本門設備

若本計畫所購置之資本門設備有故障，需更換零件或維修費超過1萬元
可用下列方式提出申請

範例

申請設備費細目表					
設備名稱	單 價	數 量	單 位	金 額	說 明
其他	12000	1	件	12000	修繕計畫內所購置之資本門設備，因製冰機壓縮機壞掉需更換零件修繕
設備費小計：NT\$ 12,000 元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服務計畫

計畫申請文件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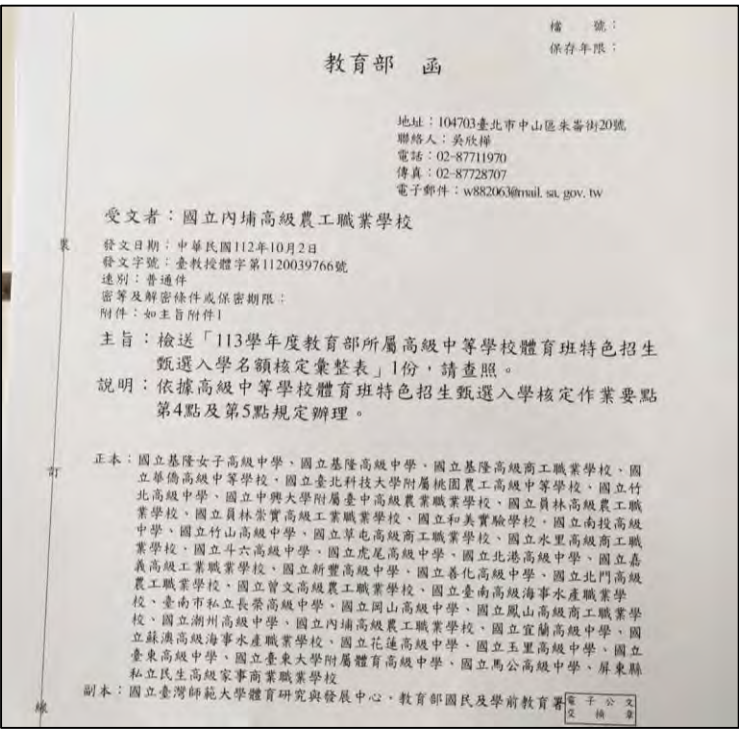
◆上傳之獎狀

➤ 設有體育班之學校可以不用上傳獎狀，需檢附主管機關核定體育班公文

(招生簡章不可以，核定簡章公文可以)

➤ 非體育班之學校上傳檔案以有符合申請資格之獎狀為優先 (至多五頁)

體育班範例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楊珮棋
電話：03-5216121#276
電子信箱：05363@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23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120147785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80000A_1120147785_ATTACHMENT1.xlxs)
主旨：茲核定貴校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名額，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2年9月20日臺教授體字第1120037766號函辦理。
二、另，依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核定作業要點第4點及第5點規定辦理。
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4條及第13條規定略以：「高級中等學校：每校每年級設立1班，其發展之運動種類以4類為限，經各該主管機關專案核定者，每年級得設立2班以上，並得增加發展3類以下之運動種類；體育班每班學生人數，以15人以上，不超過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普通班人數為限」。

正本：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服務計畫

計畫申請文件及方式

成績上傳範例

◆ 全中運總錦標成績

➤ 全中運官網 —> 競賽成績 —> 競賽總類
錦標 查詢

競賽成績



競賽種類錦標

賽程成績

組別:

高男組

▼

種類:

全部

▼

清除查詢

決賽成績綜合查詢

成績證明列印

決賽成績報告表

應(已)頒獎牌

獎牌統計

破紀錄查詢

競賽種類錦標

序	組別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1	高男組田徑	桃園市桃園高中	彰化縣員林農工	桃園市北科附工	臺北市大同高中(市立)	苗栗縣大同高中	新竹縣湖口高中
2	高男組游泳	臺北市西松高中	臺北市建國中學	臺中市東山高中	臺南市新豐高中	臺南市長榮女中	桃園市桃園高中
3	高男組跆拳道品勢	臺北市松山家商	臺南市臺南高商	高雄市楠梓高中 花蓮縣花蓮高農		新北市華僑高中 桃園市北科附工	
4	高男組跆拳道對打	桃園市平鎮高中	臺中市西苑高中	新北市樹林高中 臺北市和平高中		花蓮縣花蓮高工	雲林縣義峰高中 臺中市中港高中
5	高男組柔道	臺東縣東大體中	新北市明德高中	臺北市大理高中	新竹縣仰德高中	新北市錦和高中	桃園市楊梅高中
6	高男組空手道	臺北市內湖高中	臺北市松山工農	南投縣旭光高中	臺南市土城高中	高雄市中山工商	花蓮縣海星高中
7	高男組角力	臺中市新民高中	新北市安康高中	桃園市楊梅高中	臺北市大理高中	臺中市豐原高商	新北市明德高中
8	高男組射箭	花蓮縣體育中學	臺中市沙鹿高工	新北市明德高中	新竹縣湖口高中	臺北市麗山高中	新竹市香山高中
9	高男組射擊	桃園市平鎮高中	新北市林口高中	臺北市萬芳高中	新北市光復高中	桃園市南崁高中	金門縣金門高中
10	高男組拳擊	新北市明德高中	新竹市成德高中	臺北市育成高中	臺北市百齡高中	新北市鶯歌工商	屏東縣內埔農工
11	高男組舉重	新北市安康高中	高雄市鼓山高中	花蓮縣體育中學	臺中市大里高中	新北市海山高中	臺南市白河商工
							臺北市內湖高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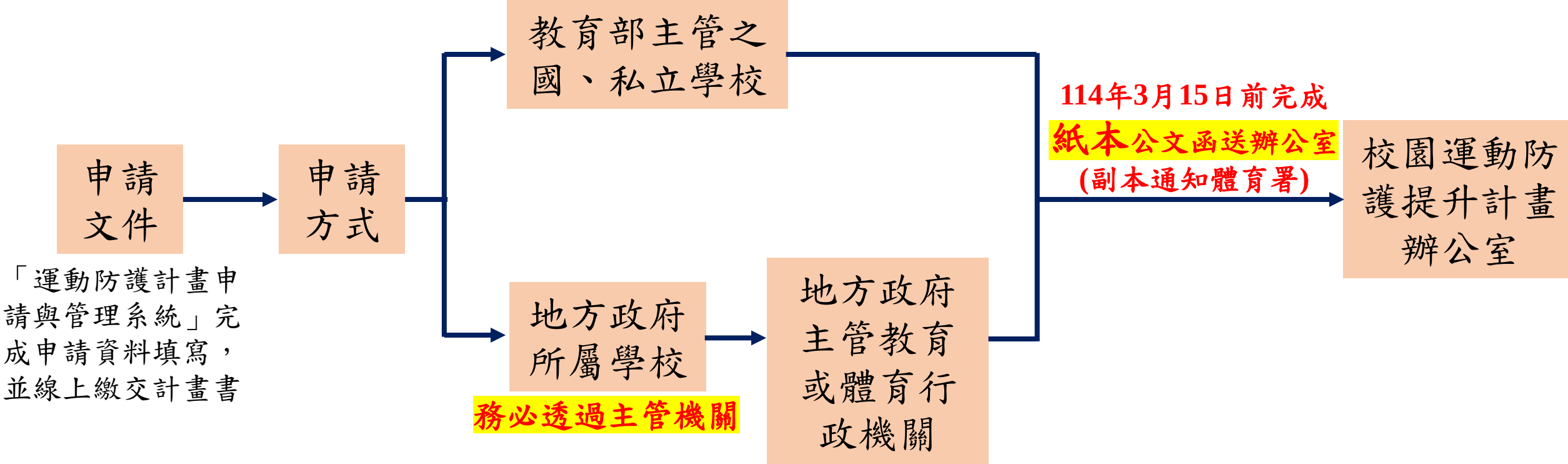
◆ 聯賽成績獎狀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服務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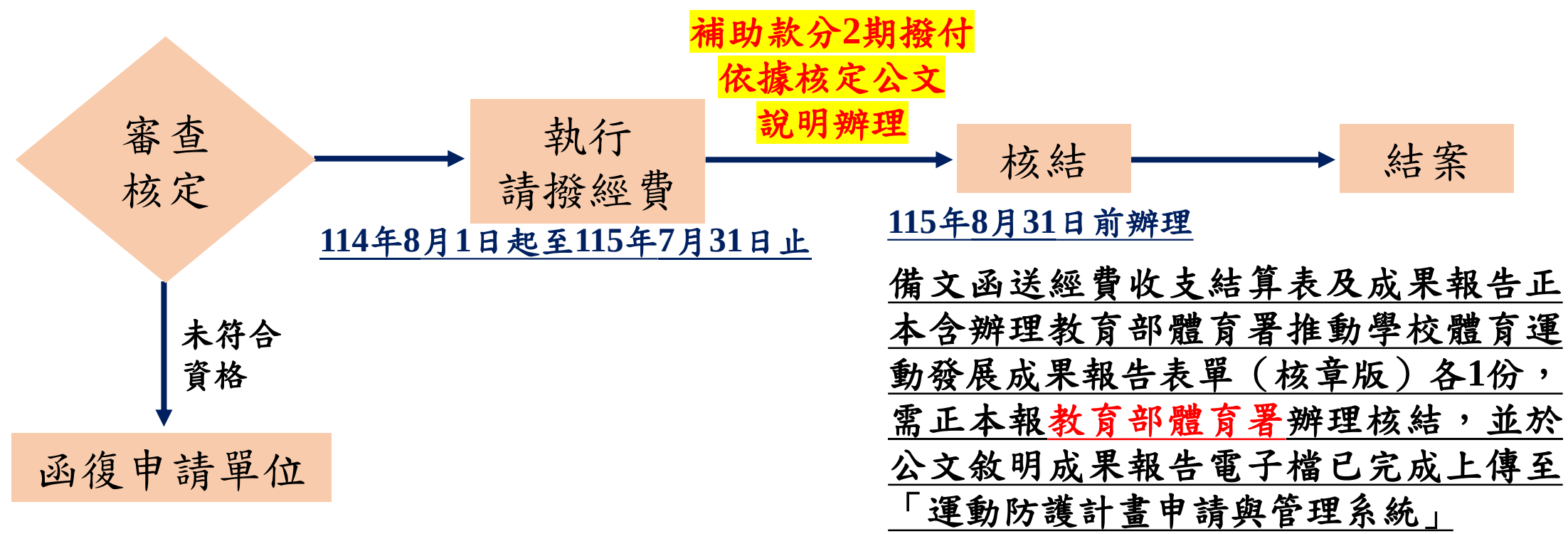
計畫申請文件及方式

114年3月1日起至3月15日止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服務計畫

計畫核定、執行、請撥及核結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服務計畫

經費請撥、支用及核銷

- 一、審核完畢後將函送結果，請收到回函後，於規定期限內檢附申請單位之撥款帳戶資訊（金融機構、戶名、帳號、統一編號）**函送教育部體育署辦理撥款事宜**。
- 二、經費支用、調整（附件五）及核結相關事宜，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經核定之計畫如有變更，應檢附經費調整對照表及修正後經費表函送體育署憑辦，並應於公文敘明變更原因，經體育署核准後始得變更，如未經核准擅自變更計畫者，體育署將廢止全部或部分之補助，並追繳已核撥之全部或部分補助款。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服務計畫

經費請撥、支用及核銷

- 三、獲補助學校及地方政府主管教育或體育行政機關（縣、市教育局/處或體育局）應於計畫執行結束後一個月內，**檢附經費收支結算表（附件七）及成果報告正本含辦理教育部體育署推動學校體育運動發展成果報告表單（附件八）各1份，備文函送至教育部體育署辦理經費核結**，成果報告電子檔請另上傳至校園運動防護資訊網「運動防護計畫申請與管理系統」之成果報告專區，計畫結餘款，應按各經費項目之核定補助比率繳回。
- 四、學校未於前項規定時限辦理經費核結，或核結結果不符合規定者，將列為次一學年度補助之參據。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服務計畫

經費核結



- 依核定表金額填
- 勿擅自更改金額

經費核定表

3. 本案核定計畫金額		人事費 601,366 元 經常門 278,634 元 資本門 120,000 元	總 額：1,000,000 元
核定補助金額	人事費 601,366 元	人事費 100%	總 額：1,000,000 元
	經常門 278,634 元、補助比率	經常門 100%	
	資本門 120,000 元	資本門 100%	
	總補助比例 100%		

附件六之一

執行單位名稱：○○○○高級中等學校
計畫名稱：教育部體育署112學年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
計畫期限：112年08月01日至113年07月31日

教育部補(捐)助經費收支結算表

人事費因保費調整
不敷使用時

補(捐)助項目	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A)	教育部核定補(捐)助金額(B)	教育部撥付金額(C)	教育部補(捐)助比率(D=B/A)	實支總額(E)	計畫結餘款(F=A-E)	依公式應繳回教育部結餘款(G=F*D-(B-C))
人事費	核定申請金額	核定補助金額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請查填以下資料：

* ☐ 經常門 ☐ 資本門

* ☐ 全額補(捐)助 ☐ 部分補(捐)助

餘款繳回方式：

* 補(捐)助比率繳回

* ☐ 依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已執行項目之剩餘款免予繳回

是否有未執行項目(☐ 是 ☐ 否)，金額 元

* 其他(請備註說明)

* 部分補(捐)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

* 其餘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

* 執行率未達80%之原因說明 (請自行說明)

分攤機關名稱	分攤金額(元)
教育部	
機關1	
3 機關2	
4 機關3	
合計	

業務單位：主(會)計單位：

備註：

- 一、本表請隨函檢送乙份。
- 二、本表「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係計畫金額經本部審核調整後之金額；若未調整，則填原提計畫金額。
- 三、本表「教育部核定計畫金額」及「實支金額」請填寫該項目之總額(含自籌款、教育部及其他單位分攤款)。
- 四、本表「依公式應繳回教育部結餘款」以全案合計數計算。
- 五、若實際繳回金額與依本表公式計算之金額有差異時，請於備註說明。
- 六、計畫執行率未達百分之八十者，請於備註敘明原因。
- 七、各大專校院之科技計畫中屬研究性質者，或政府研究資訊系統(GRB)列管之計畫，始得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

方式一：
保費調增相關費用計算在業務費實支中，可用業務費中的雜支支應，不用報體育署同意，循校內程序簽准同意即可，務必於備註欄中其他項說明原因。

方式二：如選擇人事費結餘款是要寫負數而不是計算在業務費實支中時，務必於備註欄中其他項說明原因。

依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計畫經費之變更」因依法令規定調增相關費用致不敷使用之人事費流入，免受第一款限制，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服務計畫

進用運動防護人員薪資補助表 轉銜方式

二、選擇舊制之學士級轉碩士級薪資部分：

- 學士級防護人員若於契約期間內取得碩士學歷，應於次一學年度簽約時將薪級調整為碩士級別第一級薪資；**但若當學年度學士級別薪資補助金額已高於碩士第1級薪級者，可先以原支學士級補助，**待其調整為碩士級別後且該學年度之考核成績達80分(含)以上，**始得以不低於原補助薪資之碩士薪級採計。**

學年度 (年)	113	114	115
學士1	36,169	41,367(碩士1)	45,761(碩士2)
學士2	40,437	41,367(碩士1)	45,761(碩士2)
學士3	41,390	41,367(原本，碩士1) 41,390(修正，學士3)	45,761(碩士2)
學士4	42,331	41,367(原本，碩士1) 42,331(修正，學士4)	45,761(碩士2)
學士5	45,578	41,367(原本，碩士1) 45,578(修正，學士5)	45,761(碩士2)
學士6	46,632	41,367(原本，碩士1) 46,632(修正，學士6)	46,828(碩士3)
學士7	47,700	41,367(原本，碩士1) 47,700(修正，學士7)	48,010(碩士4)
學士8	49,915	41,367(原本，碩士1) 49,915(修正，學士7)	51,361(碩士5)
學士9	50,971	41,367(原本，碩士1) 50,971(修正，學士8)	51,361(碩士5)

註：以各該學年度考核成績皆達80分含以上為例₁₈

運動防護人員考核評分與接受性平課程

- ◆ 考核總分**達80分（含）以上者**，**次一學年度晉薪一級**；**未達80分者**，**次一學年度依原薪級支給**。
- ◆ 各校所聘新進之防護人員請於開學或進用前，完成接受性平教育課程（包含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課程）。
- ◆ **運動防護人員每學年度內需接受性平教育**，若該學年未完成3小時視同未完成考核，次一學年度依原薪級支給。
- ◆ 計畫防護人員年資累計需於同一單位進用滿一年，畸零月數不予併計。

114年01月08日修訂版

教育部體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計畫

學年度考核評分表

考核日期：_____

姓名	服務學校	考評年度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畢業學校	到職日期	薪	級							
考	評	項	目	得	分	備	註			
例行工作 30%	1.負責選手運動傷害預防、緊急狀況之處置、運動後/傷後恢復工作。									
	2.確實登錄防護紀錄資料。									
	3.提供運動防護諮詢與教育。									
	4.提供選手傷後照護得宜。									
	5.具有跨專業人員溝通能力。									
隨隊工作 30%	1.隨隊防護工作表現。									
	2.協助選手賽前之防護。									
	3.賽會中防護處理情形。									
	4.賽會後防護處理情形。									
	5.傷害判斷及緊急處理。									
服勤 10%	1.按時值勤無遲到、早退、曠職紀錄。									
	2.工作期間表現盡職，能完成負責業務。									
素養 15%	1.生活素行無不良紀錄。									
	2.言行操守無違反紀錄。									
	3.工作態度良好。									
行政 15%	1.對學校有關運動防護業務、活動之推動，能積極配合與參與。									
	2.主動參與或規劃計畫內教育講座。									
	3.掌握工作進度與熟悉計畫業務程序。									
	4.防護室器材設備妥善管理及維護。									
總 分										
年度內接受性別平等教育課程										
				☐ 已完成，時數：_____小時						
				☐ 尚未完成						

備註：

- 考核總分達80分（含）以上者，次一學年度晉薪一級；未達80分者，次一學年度依原薪級支給。
- 本表所考評項目為建議考核人員評分之內容，地方政府主管機關或各校可視實際情形調整評估項目，並於契約書中載明。
- 依據臺教體署學(三)字第1130201234號函說明辦理，運動防護人員每學年度內需接受性平教育，若該學年未完成3小時視同未完成考核，次一學年度依原薪級支給。

初核（體育組長或計畫承辦人員）：_____ 複核（學務主任）：_____ 校長：_____

此表於113學年度實施
113學年度考核表請使用此版本

調整需接受性平教育時數3小時

主聘學校注意事項

◆已聘任運動防護人員之學校，應於指定期限內完成運動防護人員

學年度考核及進用事宜

- 考核評分表請使用 114年01月08日修訂版
- 考核評分表正本請自行留存
- 備 紙本公文 將考核表影本寄送高雄醫學大學，公文副本至教育部體育署備查
(參照補助計畫申請方式發文)

◆繳交成果報告

- 報告應包含「教育部推動學校體育運動發展成果報告表單」及「成果報告內容」，請合併成一份PDF檔後上傳系統
- 函送收支結算表及成果報告正本各1份

需核章



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契約範本修正

◆體育署修正「補助高級中等學校進用運動防護人員契約範本」

◆契約範本使用 114年02月11日修正版

◆修正條文：第七條、第九條、第十條、第十一條(新增)、第十二條(新增)、第十四條、第二十一條

◆修改重點：

➤ 符合勞基法休假規定、乙方考核晉薪條件、違反規定以致終止雙方契約之事項、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加強對學生個人資料保護、乙方從事兼職規定

◆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版契約範本可至校園運動防護資訊網站

「下載專區」參閱 <https://sportinjury.kmu.edu.tw/index.php/form-download>

相關網站操作說明下載

運動防護計畫申請與管理系統

系統使用說明書

校園運動防護人員申請系統

申請運動防護人員

申請資料PDF檔製作

繳交計畫書(結案)

成果報告專區

財產清單

離開

113	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	113年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運動防護人員計畫申請案
113	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13年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運動防護人員計畫申請案
113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113年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運動防護人員計畫申請案
113	新竹縣立湖口高級中學	113年新竹縣立湖口高級中學運動防護人員計畫申請案
113	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	113年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運動防護人員計畫申請案
113	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	113年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運動防護人員計畫申請案
113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113年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運動防護人員計畫申請案
113	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13年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運動防護人員計畫申請案
113	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	113年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運動防護人員計畫申請案

學年度

113

所屬輔導區域

國立台灣大學

所屬縣市

臺北市

總經費查詢

管理

修改計畫書繳交狀態

修改計畫書學校縣市

下載csv經費表

運動防護紀錄系統

其他表單下載區

File	File size	Last modified
性平教育課程登入名單格式.ods檔案	4 kB	2021-10-20
性平教育課程登入名單格式	12 kB	2021-10-20
教師訪視校外實習學生紀錄表.pdf	128 kB	2022-01-19
112學年度實施計畫說明會簡報	1676 kB	2023-03-08
校園運動防護室執行成效(範本格式)	241 kB	2023-06-29
校園運動防護室執行成效(範本格式).odt檔案	234 kB	2023-06-29
計畫申請書繳交公文範本	33 kB	2023-03-06
計畫申請書繳交公文範本.odt檔	9 kB	2023-03-06
2023運動防護室檢核表	158 kB	2023-12-29
運動防護紀錄系統使用說明	2132 kB	2024-02-07

簡報結束
謝謝聆聽